

中国宋庆龄基金会

关于举办第十四届宋庆龄少年儿童发明奖 终评与颁奖活动的通知

各组织单位：

第十四届宋庆龄少年儿童发明奖(以下简称“发明奖”)通过网上专家初评，入围终评的作品名单已经公布。兹定于2018年8月24日至8月28日在湖南长沙吉美国际会展酒店举行入围作品展示、终评和颁奖典礼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，请各组织单位及时通知相关学生和参与人员，并做好各项准备工作。

一、参会人员

- (一) 各组织单位领队、副领队各一名
 - (二) 入围发明奖终评发明作品、创意作品的作者(集体作品仅限1名代表参加;不参会者不予评奖)
 - (三) 荣获发明奖辅导教师奖的教师自愿参加
 - (四) 荣获发明奖科技发明示范基地奖的学校代表自愿参加
- 注：荣获发明奖科技绘画奖的学生不参会，获奖证书由组织单位领队老师代领。

二、时间地点

(一) 报到时间: 2018年8月24日 9:00-21:00

(二) 报到地点: 长沙吉美国际会展酒店一层大厅

具体地址: 湖南省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十一路南段55号

注: 参会人员自行前往, 无接站(交通路线见附件2)

三、活动安排

8月24日: 全天 报到办理入住、布展

8月25日: 全天 公开展示、终评答辩

8月26日: 上午 公开展示、终评复审

下午 专家报告会

8月27日: 上午 集体活动

下午 颁奖典礼

8月28日: 早餐后离会

四、参展要求

(一) 详细填写回执内容并在规定时间内反馈(见附件1)

(二) 发明人须熟练操作自己的作品

(三) 发明人应运用流利、精炼的语言(普通话)向评委、观众介绍自己作品的发明过程及创新点

(四) 参加终评活动及颁奖典礼时请着组委会统一发放的参会服装

五、携带物品

(一) 发明作品

(二) 自制软质展板(高×宽=120cm×90cm)

(三) 自带透明胶带以固定展板

(四) 携带有效证件(身份证或户口本)

(五) 自带水杯, 现场仅提供饮用水

六、食宿安排

(一) 所有参展学生及各领队、副领队, 统一安排入住。活动期间食宿等相关费用由组委会承担, 往返交通费自理。

(二) 荣获本届辅导教师奖的教师、科技发明示范基地称号的学校代表, 活动期间的食宿、往返交通等相关费用全部自理(不参会者, 获奖证书、基地授牌将由领队老师代领)。

七、评审说明

(一) 入围终评学生必须由本人参加全部终评活动。

(二) 评委会将根据终评答辩评定成绩, 确定发明作品金奖30名; 银奖60名; 铜奖180名。

八、备注

(一) 各组织单位应根据“第十四届宋庆龄少年儿童发明奖各奖项及参赛作品入围名单”, 尽快落实终评参会人员。各组织单位的领队, 务必于7月25日前统计汇总参会人员, 并将回执发送至发明奖组委会邮箱。

(二) 报到时以回执为准, 所有人员均不能临时变更。

- 附件：1. 第十四届宋庆龄少年儿童发明奖活动参会代表回执表
2. 第十四届宋庆龄少年儿童发明奖活动报到地点及交通路线指南



(联系人：董嘉宝；联系电话：15120089425；电子邮箱：
sqlsefmj@163.com；网址：www.sclf.org；通信地址：北京市海
淀区玉渊潭南路11号中国宋庆龄青少年科技文化交流中心；邮
编：100038)